

这个“12·4” 我们一起学宪法

再不用微信普法你就out啦! “浙江普法” 不只是一个微信号

陈岚

今天是第一个国家宪法日,也是第14个全国法制宣传日。我省各地陆续开展2014年“12·4”国家宪法日暨全国法制宣传日系列宣传活动。

传统演绎 新媒体互动 总有一款学法适合你

昨天下午,千年古运河畔人头攒动。省、市、区三级联动,以“弘扬宪法精神,建设法治浙江”为主题的2014年国家宪法日(法制宣传日)主题活动暨“宪法宣传零距离”系列活动正式拉开帷幕。

运河广场上,热闹非凡,既有《宪法》诵读、宪法法律知识的展板宣传,又有法治漫画作品的展出和精彩的文化节目。

80后曲艺人葛洁,是拱墅区的普法志愿者。他专门为当天的活动,创作了一个以宪法为主题的快板节目。清脆响亮的快板声中,葛洁带着卖鱼桥小学、大关小学的“法治少儿曲艺社团”的学员们,开始了表演。

“城市发展要改建,有些房屋要拆迁。这种现象很常见,这个宪法里面怎么谈?”

“请看宪法第十三,十三条里面写得全。公民的合法私有财产,宪法规定不受侵犯,如果政府征收了公民的房产和地产,应按时发放补偿款。补偿款莫迟延,宪法明文保护咱。”

来自杭州各城区以及绍兴、海宁等地的普法工作者和志愿者,都拿出了看家本领,将严肃的宪法知识演绎得很“接地气”。

除了用专场文艺演出的形式,把宪法知识送到百姓身边,今年的“12·4”期间,还有很多颇具互动性的送法新形式。

省司法厅、省普法办在今天开通“浙江普法”微信,并联合新浪微博、腾讯大浙网举行“我们一起学宪法”——2014年“12·4”国家宪法日暨全国法制宣传日网络学法系列活动,通过手机H5页面、微博、微信等方式参与网络宪法知识答题、微信征文等活动,并给予参与者一定的话费奖励。

杭州市西湖区司法局制作了《弘扬宪法精神 履行宪法使命》的flash系列公益广告,从新中国第一部宪法颁布入手,记录了我国宪法内容不断充实、理念不断完善的发展历程,片子将在全省各媒体平台上滚动播出。



11月30日全省中小学“法在心中——宪法知识进校园”活动启动



12月2日绍兴市柯桥区举办普法文艺晚会



12月2日,杭州市西湖区、区政府在中国湿地博物馆举办了“五水共治”暨环保法治教育基地揭幕仪式



2014年国家宪法日(法制宣传日)主题活动暨“宪法宣传零距离”启动仪式——大关中学同学宣读宪法序言 陈立波 摄



2014年国家宪法日(法制宣传日)主题活动暨“宪法宣传零距离”启动仪式——快板表演 陈立波 摄

杭州市下城区司法局与当地一家影院合作,邀请辖区居民、青少年和新居民免费看电影,将宪法知识短片和正在热映的动画大片打包放送。三场电影800位观众,在电影院享受到这一场法治和视觉的盛宴。

乐清市司法局在官方微博上,开展答题赢话费活动,为1000名参与者,准备了生动有趣的宪法知识题目。

网上考试 就职宣誓 公职人员带头学宪法

为官先要学法,为政要会用法。建设法治浙江8年以来,我省一直把领导干部作为普法教育的重点。

从2008年开始启动的“省管领导干部学法用法考试”已经在我省成功开展了6个年头。今年,正值首个国家宪法日,公务员年度法律考试当中,自然少不了大量与宪法相关的考题。

今天开始,省普法办将在“浙江

法治在线”网站(<http://www.zjzol.com.cn/>)开设“2014年度省直单位公务员年度法律考试”专栏,内设“学习题库”和“网上考试”两栏目。参考人员进入考试后,系统将从总题库中随机抽题,生成一份60题的试卷。各单位的参考率及考试成绩,将作为法治政府建设考核的内容,并报省委组织部、省公务员局备案。

除了省直单位的公务员,各地也都展开了形式多样的针对公职人员的宪法学习活动。

11月26日上午,台州路桥区新桥镇新桥村农村文化礼堂里,透着一股格外庄严的气氛。雄壮的国歌声中,新桥村“村两委”郑重地从法官、民警手里接过宪法读本,进行庄严宣誓。宣誓仪式结束后,“村两委”将宪法读本分发给现场村民。会上,还经村民表决通过了新修订的《村规民约》,并表彰了一批“诚信守法家庭”。

11月27日下午,潮州市七届人

大常委会召开第二十次会议。会议以按表决器表决方式,通过了市中级人民法院11位审判员人事任免事项。刚刚被任命的11名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庄严地向宪法宣誓,这是潮州市人大常委会首次举行新任命国家工作人员向宪法宣誓仪式。

温州市将开展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宣讲和宪法知识巡回宣讲,以及宪法座谈会。组建由市委宣传部、党校、温州大学、市科协等单位的领导、专家学者组成的宣讲团,到各县(市、区)、开发区开展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宣讲和宪法知识宣传;邀请相关单位、法学专家、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共聚一堂,围绕首个国家宪法日,回顾宪法历史,纪念现行宪法实施32周年,进一步增强宪法观念,推进依法治国。

宪法知识进校园 晨会上聆听宪法故事

青少年历来是普法的重点人群,宪法知识的普及,要从孩子抓起。

这几天,浙江中铭律师事务所律师主任苏迪亚律师,在精心准备一次特殊的演讲。今天上午,他将在江干区四季青小学的校园法治晨会上,给孩子们讲宪法。

苏迪亚告诉笔者:“十分钟时间里,要把宪法说清楚,那几乎是不可能的任务。所以我挑选了三个小故事,希望能培养孩子们学习宪法的兴趣,并且让他们从故事中读到宪法的权威,树立宪法意识。”

苏律师准备的三个小故事,既所有所有法律人在课堂上都会学到的“风能进、雨能进,国王不能进”的经典桥段;又有与杭州息息相关的1954年宪法修订过程中发生的小故事;还有发生在大学校园里,法科生用宪法知识为同学的权利据理力争的真实事件。

11月30日,在国家宪法日来临之前,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省司法厅、省关工委和团省委等部门,就联合启动了全省中小学“法在心中——宪法知识进校园”活动。活动主办方为孩子们赠送了宪法读本和法治教育的有关图书,杭州大关中学校长颜晓雅带着孩子们宣读了“深入学习宪法,弘扬宪法精神”的倡议书。设在全省各地5个分会场的近千名中小學生,通过视频连线的方式参与了启动仪式。

忠于宪法 践行法治

——全省司法行政系统第四届十大最具影响力人物和百名优秀人物评出

陈卓

对宪法和法律的敬畏,就是要将宪法意识和法治观念根植于心,忠于宪法,在遵守宪法法律上作表率;践行宪法,在施行宪法法律上作贡献;维护宪法,在捍卫宪法法律上下功夫。

司法行政机关是政法机关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法治建设的专业力量,在忠于宪法、践行法治上作出表率,走在前列。我省司法行政部门以增强全民法治观念为目标,不断深化法制宣传教育活动;以维护司法公正为主线,严格规范司法行政执法执业活动;以服务保障民生为根本,完善覆盖城乡居民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以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为中心,健全司法行政化解纠纷机制;以提高依法履职能力为重点,大力加强司法行政队伍建设。

“如今,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吹响了依法治国的号角,为我们

创造了梦想成真、人生出彩的机会;我愿意继续扎根基层,用自己所学的法律专业知识,多做百姓欢迎、群众满意的小事!”

11月28日,全省司法行政系统第四届十大最具影响力人物和百名优秀人物暨先进事迹报告活动在杭州召开。以上,是被评为“十大最具影响力人物”之一的青田县司法局温溪司法所所长叶雪伟的感言。

经过全省司法行政系统自下而上的组织推荐、群众评选,寻找、发现并推荐产生了209名“最美人物”候选对象,并经过数月评选,在这209名候选对象里优中选优,最终产生了十大最具影响力人物和百名优秀人物。

他们当中,有四里八乡老百姓们的“老娘舅”张式端,剑斩毒魔的忠诚卫士吴安,英勇救人不留名的平凡民警吴根平,还有西湖边的“五星级司法所”所长夏利川……涵盖了人民调解、律师公

证、法制宣传、法律援助、监狱戒毒、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基层法律服务、司法鉴定等12类我省司法行政工作主要岗位,覆盖司法行政机关公务员、监狱戒毒人民警察、法律服务工作者以及遍布全省基层村(社区)的人民调解员。

叶雪伟所说的用法律专业知识多做“百姓欢迎、群众满意的小事”,其实也是直接影响到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大事”。这群朴实朴素、感人真实的司法行政“十大百优最美人物”,都来自平凡岗位,但无不是在忠于、践行、维护宪法法律的道路上奋勇前行的“追梦人”。他们代表的不仅仅是自己。各条战线上不断涌现出来的“最美”,正引导着广大司法行政干警和法律服务工作者积极投身法治浙江建设新实践,在遵守、施行、捍卫宪法法律上抓铁有痕,踏石留印。

吴杭

今天,浙江省司法厅、省普法办正式推出微信公众号“浙江普法”,旨在打造权威、专业的司法行政资讯传播平台,亲民、活泼的法治宣传平台,便捷、畅通的法律服务平台。

目前,微信普法掀起我省普法工作的“浪潮”,越来越多

的地方普法机关运用这种当下人气较高的社交工具开展“指尖上的普法”,普法形式创新且更贴近网友的生活点滴。

想了解目前我省的司法行政工作?想看法律人对热点话题的“唇枪舌剑”?想看真实案例法官说法?……“浙江普法”将多角度多形式为你普法。

“浙江普法”料很足,也很猛

“浙江普法”开设“资讯”、“专题”和“服务”三栏菜单,每栏菜单中都下设多级栏目。其中,“资讯”包含“权威”、“看法”、“学法”和“说法”,普法资讯将在这里定时更新;“专题”包含“三改一拆”、“五水共治”、“四中全会”、“最美人物”和“宪法宣传”,时下最热门的方针、政策和活动都会详细解读;“服务”包含“我们”、“微博”和“活动”,“浙江普法”线上线下的有机结合将在这里体现。

据了解,“浙江普法”今后将推送“司法行政”、“以案说法”、“法律常识”、“新法速递”、

“各地动态”等常规栏目,更会根据实际来增减栏目,贴近受众需求。

还没有成为“浙江普法”的米粉吗?赶紧用手机扫一扫二维码。



“浙江普法”微信公众号

“浙江普法”不仅仅是阅读

除了利用文字之外,漫画、动画、微电影等多媒体形式也被用于“浙江普法”微信“学法”栏目中,供受众娱乐、欣赏的同时,学习相关的法律知识。

11月28日下午,全省司法行政系统第四届十大最具影响力人物和百名优秀人物(以下简称“十大百优”)座谈暨先进事迹报告活动召开。而微信的小编们前几天也开始为“最美人物”栏目做着准

备。“最美人物”选取了“十大百优”中的十二位优秀司法行政人。但文字、照片不足以展现他们的个人魅力。“浙江普法”别出心裁,利用音频形式,可以让受众听到他们的心声。图文配以十二位“最美人物”各自的录音,跳出了传统的阅读模式,可以让受众感觉到新媒体的新鲜感、鲜活感。

线上活动玩转“12·4”

今年“12·4”是第一个国家宪法日,也是第14个全国法制宣传日。省委宣传部、省司法厅、省普法办除了组织开展一系列的线下活动之外,还将依托“浙江普法”微博、微信平台开展“我们一起学宪法——12·4”国家宪法日暨全国法制宣传日网络主题活动。

140字的微征文你参加过吗?只要动动手指,在“浙江普法”中点击“服务”菜单就可以轻松进入微征文活动页面。接下来,当然就是你创作的阶段了。围绕以“法治在我心中”的主题,内容可以是对“法治与德治、权利与义务、权力与责任、程序与实体”等概念的点评,可以是令你感动的一个法治瞬间、法治进步,可以是你对于法治生活、法治社会的感悟,也可以述说对法治浙江、法治中国的期待。

最终主办方将组织专家从参赛作品中,推选30件作品通过“浙江普法”进行投票,评出一等奖5名、二等奖10名、三等奖15名,奖品丰厚哦。微征文活动征集时间为2014年12月4日至12月19日,投票时间为2014年12月22日至12月26日。

另外,想要挑战自己法律知识的小伙伴,还可以在微信中扫一扫二维码,参与“我们一起学宪法”网络学法主题活动的互动答题,有丰厚奖品哦。10道题目,有关《宪法》等小知识,都是生活中基本的法律知识。

同样,你还可以进入“浙江普法”的“服务”菜单,参加“浙江普法”微信平台的法律知识



“最美人物”栏目



“我们一起学宪法”网络学法主题活动的互动答题

